

非洲史（七）

孙颖 主编

目 录

非洲近代史（续）	1
西非地区的伊斯兰圣战	1
埃塞俄比亚社会改革与抗英斗争	33
东非沿海地区社会变迁	49
马达加斯加的统一与社会改革	72
祖鲁王国勃兴与恩戈尼人、苏陀人迁徙	92
南部非洲反抗殖民侵略的斗争	133

非洲近代史（续）

西非地区的伊斯兰圣战

从 1804 年奥斯曼·登·福迪奥发动豪萨圣战开始，到 1874 年萨摩里·杜尔建立瓦苏鲁帝国为止，是西非历史上光辉的一页。从乍得湖到富塔高原，从尼日尔河曲到喀麦隆高原，爆发了一系列以伊斯兰圣战为旗帜的统一、改革运动，基本上结束了从 1591 年摩洛哥入侵以来小国林立、纷扰不宁的局面，形成了索科托、图库勒尔和瓦苏鲁三大国家，古老的博尔努帝国也在圣战中焕发了生机。

这 70 年，是伊斯兰教在西非迅猛扩展的时期，其传播的深度和广度为以前任何一个历史时期所不可比拟。广大群众接受伊斯兰教的宣传，积极参加圣战。战争胜利之后，新政权都以伊斯兰教立国，按照伊斯兰教法治理国家，建立清真寺和伊斯兰学校，推广伊斯兰文化，程度不等地以伊斯兰的一神教思想代替了原有的多神教思想，在地域广阔、部落丛生、小国林立的西非内陆发挥了巨大的凝聚作用，其信徒之众多、影响之深远都是殖民者竭力推广的基督教所望尘莫及的。

历史上色彩纷呈的宗教运动，说到底都是政治斗争的反映和表现。经过几个世纪的发展，无数邦国各据一方、一个民族（或部落）崇拜一个精灵（或祖先）的状况，阻碍了西非经济的发展。早已传入的伊斯兰教卡迪

尼亚派和提江尼亚派的思想，为实现统一、改革旧制度提供了一种思想武器和治国之道，适合当地商人和弗拉尼牧民的需要，更符合正在兴起的封建主的要求。因此，在这 70 年中，大大小小的圣战连绵不断，无数的王国和小酋长国被消灭，旧的贵族统治被推翻。新建立的几个伊斯兰国家，按照伊斯兰教义结合西非的实际，在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进行了程度不同的改革，某些国家还出现了一度的政治稳定和经济繁荣。

这些改革受到历史的阶级的局限，不可能消除所有痼疾。同时，当它们还在改革和巩固圣战成果之时，殖民主义侵略已经迫在眉睫。它们最终也未能逃脱被帝国主义瓜分的厄运。但是也应看到，正是这些统一的伊斯兰大国成了抗击殖民侵略的主要力量。

一、圣战前夕的西非和豪萨

西非伊斯兰圣战是西非内陆国家各种社会矛盾交互作用的结果。

到 1800 年时，欧洲殖民者对西非的侵略已达三个多世纪，但所占领土却不多。除几内亚比绍和塞拉里昂的沿海地带外，欧洲人只占领了沿海的一些岛屿和据点，基本上没有侵入内陆。但罪恶的黑奴贸易却对西非所有地区都带来了破坏性的影响。由于欧洲枪枝、火药的输入和对黑奴需求的增加，猎奴战争和贩奴的规模日益扩大。博尔努马伊（国王）阿里 1658 年一次就抓获了 4000 多名奴隶。卡诺的一个军官在一次猎奴战争后净得几千名奴隶。反对掠卖奴隶成了圣战前西非各国的一个重要社会问题。

欧洲殖民侵略对西非内陆影响的另一表现是宗教问题。18 世纪下半叶，英法相继侵入埃及、占领印度、渗

透到土耳其和阿拉伯半岛，伴随而来的是基督教的传播和它对伊斯兰教的抨击，这使伊斯兰教神学家感到了威胁。宗教改革运动应运而生，先是 18 世纪中期崛起于阿拉伯半岛的瓦哈比派运动，继而是兴起于埃及、以爱资哈尔为中心的苏菲派的复兴运动。西非的宗教领袖不仅接触了中东的宗教改革思潮，而且也同样具有一种危机感。例如，早期欧洲的旅行家在撒哈拉见到穆斯林宣教师时，他们总要被问及何以英国要占领印度。临近沿海的富塔托罗地区更直接感受到亡国亡教的危险。哈吉·奥马尔在领导圣战时会致书圣路易的伊斯兰教徒，号召他们反抗法国人：“你们，恩达尔的子民，真主不准你们同这些走狗在一起……真主说：不要同犹太人、基督教徒一起生活，谁这样生活，谁就是犹太人、基督教徒。”在索科托和马西纳的圣战胜利之初，贝洛和阿赫马德·穆罕默德都曾下令阻止基督教徒通过廷巴克图和一切他们统治的地区，认为“基督教徒访问的后果是灾难性的，是不断混战的根由”。

在摩洛哥入侵西苏丹、桑海帝国灭亡后的两个世纪中，西非一直分裂为无数的小国，互相争战不已，无日宁息。到 18 世纪末，占领廷巴克图的阿尔马人政权已被图阿雷格人摧毁，图阿格雷人控制了尼日尔河曲地区；卡尔塔和塞古的班巴拉人王国互相争战，长期分裂；位于马西纳的弗拉尼人国家，对塞古王国俯首称臣；在沃尔特河流域东南部的莫西人国家，虽然处于分裂状态，但却是繁荣的；登迪桑海则分裂成许多小酋长国，在西非政治舞台上已不起重大作用；豪萨城邦像过去一样依然四分五裂，相互征战；只有西法瓦王朝统治下的博尔努是一个统一的穆斯林国家，但它已经走向衰落。在早

期圣战中建立的邦杜、富塔托罗、富塔贾隆三国，对西非其他地区渴望改革的弗拉尼人是一个鼓舞，这些人把富塔视为自己的故乡。

在大多数分裂的国家之中，许多统治者自称信仰伊斯兰教，实际上他们不是异教徒就是混合伊斯兰教徒。所谓混合伊斯兰教，就是伊斯兰教传入西非各地后同传统信仰相糅合的产物。与此相对应，西非的伊斯兰教学者也分为两类。混合伊斯兰论者包括书记员、占星卜卦者、一部分宣教师，他们定居在城市，同贵族联姻，其生活与贵族相近，在宫廷中占有较高的职位，占有大量财富，赞成伊斯兰教与非洲传统宗教混合和妥协，为各国君主的统治服务。《豪萨编年史》写道：“当时，所有豪萨国王都不靠法律审判，独断专行；依附于他们的学者玛拉姆唯君命是从。”另一类伊斯兰教学者与弗拉尼和图阿雷格牧民生活在一起，到处游历，到处传教，而不与统治阶级合流，谴责所有非伊斯兰教的遗风，主张严格遵守教规。他们被称为“正统派”，这一类学者广泛地吸收了苏菲改革派的观点，主要是卡迪尼亚派和提江尼亚派的观点。

卡迪尼亚派是一个古老的伊斯兰教派别，12 世纪由西迪·穆罕默德·阿卜杜·卡迪尔·吉拉尼创立于巴格达。15 世纪，卡迪尼亚派的一个学者马格希里（卒于 1504 年），曾到阿伊尔、卡齐纳、卡诺、加奥等地传教，宣传太平盛世必将到来，并为豪萨地区培养了一批学者，他的思想对西非和豪萨地区产生了广泛影响。18 世纪中期，昆塔宣教师穆赫塔尔·孔蒂成为公认的卡迪尼亚派领袖，推动了该派的进一步传播。提江尼亚派是新诞生的苏菲派，由摩洛哥人阿赫默德·提江尼创立于 18 世纪

末。它的观点比卡迪尼亚派更为激进。

在圣战前夕，正统派和混合伊斯兰派展开了激烈的辩论。位于南北商道上的阿加德兹是一个著名的伊斯兰教育中心，来自西非、北非乃至中东的学者在这里讨论法律、哲学和伊斯兰世界的现实问题。在这场辩论中，正统派主张纯洁伊斯兰教，认为正统的伊斯兰教徒不能同非伊斯兰的习俗、法律妥协，任何违背教规的行为都与叛教无异，而叛教就要处以极刑。他们宣传马赫迪（救世主）即将降临苏丹，有权对异教徒进行圣战。混合伊斯兰教派则反对任何变革，无论采取和平的还是圣战的形式。

这场论战深深扎根于西非社会的现实。正统派抨击的不符合古兰经和教义之处，正是广大群众对贵族不满之所在。这种矛盾在豪萨城邦表现得最为明显和尖锐。

豪萨地区的居民主要是豪萨人、弗拉尼人和图阿雷格人。豪萨统治阶级实行民族压迫政策。定居在城镇的弗拉尼人要交纳专门的市场税、人头税，甚至在伊斯兰节日还要交节日税。他们不能参加或自己专门举行传统的弗拉尼人的礼拜。生活在农村的弗拉尼牧民地位更为低下，在使用牧场和水源上受到豪萨人的多方限制，牲畜常常遭到劫掠。他们要缴纳沉重的牲口税、牧地租金和其他贡纳，替豪萨贵族放牧牲畜。不论是定居还是游牧的弗拉尼人都被视为异乡人，被排斥于豪萨人社会组织之外，享受不到任何政治权利，甚至生命和财产都得不到保障。豪萨统治阶级的压迫和歧视，使弗拉尼牧民深为不满，他们对伊斯兰正统派的宣传深表同情。圣战爆发后，他们纷纷揭竿而起，参加圣战。例如在克比北部的扎巴马，弗拉尼牧民和豪萨农民常为放牧发生流血

冲突。后来，该地弗拉尼首领阿布巴克·卢杜杰率部参加了圣战。

在豪萨族内部，阶级矛盾也日趋紧张。由各邦国王、陪臣组成的统治阶级靠掠卖奴隶、税收和地产收入为生，畜有众多的奴隶，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他们不仅压迫和剥削异乡人和奴隶，而且勒索和剥削普通豪萨人。据《卡诺编年史》记载，卡诺国王默哈马·沙莱法·丹·达迪（1703—1731年在位）为增加年收入，巧立七种税目，每一种都是掠夺性的，他的继承者甚至强迫玛拉姆纳税。

城镇市民和农民构成豪萨社会的中间阶层，他们也是强制性苛捐杂税的负担者。豪萨各邦统治者穷兵黩武，兵连祸结，使豪萨农民屡遭掠夺，统治者还要把战争负担转嫁到他们头上。因此，豪萨农民和平民在圣战爆发后站到了反对豪萨贵族的一边。

奴隶处在社会的最底层。豪萨的奴隶分为家内奴隶、丘卡纳瓦和农业奴隶。丘卡纳瓦替国王和陪臣从事各种服役。农业奴隶又分为奴隶村的奴隶和小业主的奴隶。前者多为达官富豪和大玛拉姆所有，在村头监督下为主人耕作土地。他们除了从事农业外，还替主人从事手工业、经商、作战。奴隶又作为祭品、礼品和商品被虐杀、转赠和买卖。但是，豪萨的奴隶制比古代希腊、罗马奴隶制相对温和一些，有的奴隶主将家内奴隶视若家庭成员。丘卡纳瓦跟随国王、陪臣服役，若能得到赏识，还可获得一官半职。农业奴隶若被允许成婚，则可得到一间安身茅屋。因此，在豪萨地区，奴隶主和奴隶的矛盾、冲突一直没有激化到爆发大规模奴隶起义的程度。

豪萨贵族掠取异乡人和穆斯林为奴，引起了广泛的不满。奥斯曼在致戈比尔国王的信中，曾提出过释放穆

斯林的要求。

在各种社会矛盾激化的基础上，以奥斯曼为首的穆斯林改革派抓住有利时机，在戈比尔邦首先发动了反对豪萨贵族统治的圣战。

二、奥斯曼和豪萨圣战

豪萨圣战发难于戈比尔不是偶然的。戈比尔位于豪萨城邦的北部。桑海帝国灭亡以后，解除了北边对它的威胁。17 世纪末，戈比尔联合赞法腊邦打败了克比。18 世纪，它向赞法腊的优势挑战，使之一蹶不振，控制了直到赞法腊以南的大部分领土，向西扩展到阿达拉和康尼，戈比尔到 18 世纪下半叶成为豪萨城邦中一个强大的邦国，但内外各种矛盾成堆。它遇到了赞法腊、克比、卡诺和卡齐纳的攻击，其中与卡诺和卡齐纳的战斗最为激烈。戈比尔把卡齐纳视为主要敌人，多次对之用兵，直到圣战爆发时，双方仍在交战中。邦内统治阶级为争夺王位继承权，屡起风波。混合伊斯兰教徒同以奥斯曼为首的伊斯兰改革派的争论日益尖锐。

豪萨圣战的领导人奥斯曼·登·福迪奥 1754 年生于戈比尔一个弗拉尼族家庭。该家族 15 世纪从富塔托罗迁居戈比尔。其父是弗拉尼穆斯林团体的伊玛姆。他从小随父研习古兰经，天资聪慧，笃信伊斯兰教，曾到阿加德兹学习，朝觐圣地，接触了伊斯兰世界的改革思潮，参加了伊斯兰教的论战。对他影响最大的一位教师是杰布里·奥马尔，后者曾尖锐地抨击豪萨宫廷的混合伊斯兰教和异教徒。1774 年，20 岁的奥斯曼返回家乡迪格尔，开始其传教生涯。他在戈比尔、赞法腊和克比诸邦之间巡回讲经布道，呼吁人们完美准确地遵从沙里阿（即伊斯兰教法）和先知圣训，谨防怀疑论和诡辩术，要与混

合伊斯兰教决裂。他以渊博的学识、切中时弊的话题，赢得了广大信徒的尊敬。其子贝洛写道：“在他那个时代，所有的人都受他的言辞鼓舞而坚定起来。向他求教并询问有关宗教问题已成为人们的习惯，玛拉姆和非玛拉姆都尊敬他。”人们纷纷拥向迪格尔，使之成了豪萨地区的伊斯兰教中心，逐渐形成一个以奥斯曼为首的穆斯林社会。

奥斯曼的活动引起了戈比尔统治集团的不安。约1780年，他的信徒要求戈比尔国王巴瓦·江格瓦佐严格遵守伊斯兰教规。巴瓦的回答是谋杀奥斯曼，但未成功。巴瓦改变策略，邀请奥斯曼去宫廷任教师。在此之前，奥斯曼一直没有游说统治上层的打算，但在去麦加朝圣的途中接到邀请，遂改变初衷，决定从阿加德兹返回戈比尔。他在宫中，先后教授过后来继承王位的雅库布、纳法塔和雍法。他希望巴瓦在戈比尔实施伊斯兰教法。巴瓦答应满足他的要求，承认奥斯曼领导的迪格尔穆斯林社会，允许奥斯曼在国内号召人们信仰真主，同意释放囚犯，减轻臣民的税收负担。

以巴瓦为代表的戈比尔统治阶级罗致奥斯曼等著名学者，并无改弦更张之意，只是为了缓和人民的不满，粉饰自己的统治。但与巴瓦的愿望相反，奥斯曼的信徒在戈比尔、克比、赞法腊进一步壮大，那些来到迪格尔的信徒带着奥斯曼的著作和宣教凭证返回故乡，组织自己的穆斯林社会。这使戈比尔统治者大为恐慌，他们在道路上设障，阻止投奔奥斯曼的人群。纳法塔继位（约1794—1795年）后，取消了巴瓦授予奥斯曼的传教权利，宣布：“第一，除谢胡（即谢赫，指奥斯曼）本人外，任何人不得向臣民宣教；第二，除从其父继承伊斯兰信

仰者外，任何人不准成为穆斯林信仰者，均应复归其父亲和祖父的信仰；第三，今后男人不准戴穆斯林头巾，女人不准戴面纱。”鉴于劝说统治者改信伊斯兰教的方法难于实现，奥斯曼重新转向普通老百姓，准备诉诸武力。

大约从 1789 年起，奥斯曼以苏菲派神秘主义手法，制造发动圣战的舆论。如说他在幻觉中得到了连祷权，可以替信徒向真主说情；卡迪尼亚派的创始人卡迪尔显圣，命令他继承其业绩；卡迪尔受先知之命，封他为瓦利斯的伊玛姆，赠他真主之剑，对真主的敌人拔剑相向。事后，他创作了“卡迪尔之歌”，号召信徒拿起武器，“真正武装起来才是圣训”。奥斯曼通这类神秘主义活动，积极动员信徒，准备圣战。

1802 年，奥斯曼支持雍法夺取了王位，希望他的这位学生能使国家更加伊斯兰化。但希望又成泡影。雍法以召见为名，企图用火将奥斯曼烧死，其阴谋没有得逞，他又打算将奥斯曼逐出迪格尔，使穆斯林社会群龙无首。奥斯曼回答说：“我决不背弃我的社会，我将离开你的国家，真主的土地广阔无垠”，表示了仿效穆罕默德出走的决心。1804 年，奥斯曼率领信徒撤离迪格尔，朝西北方向的古杜进发。他被穆斯林一致推举为“艾米尔·穆米宁”，意即信徒的司令，正式宣布圣战。他说：“假如我打这一仗，我可能成为比我对手更伟大的人，或者我的儿子比我对手之子更伟大的人，或者我的奴隶可能管辖他的奴隶，否则异教徒将把我们从国土上扫出去。”

从 1804 年宣布圣战到 1812 年索科托哈里发帝国的建立，是圣战的第一阶段，也是圣战的高潮。圣战者同

豪萨各邦的统治者展开了全面武装斗争，并将其彻底击溃。

宣布圣战之后，奥斯曼的支持者从四面八方汇集古杜，投奔起义军的不仅有弗拉尼人，也有豪萨人、图阿雷格人和博尔努人。豪萨人最初只占 20%，随着起义的扩大，豪萨农民参加日众。各族牧民、农民和奴隶构成了奥斯曼起义军的主力。

奥斯曼出走之后，雍法决定以武力镇压起义，派兵追击奥斯曼。在打败雍法对古杜的进攻之后，奥斯曼制定了圣战的战略：先夺取马坦卡和康尼井，以掩护左翼；从古杜向东南方向出击，然后向赞法腊河谷推进，并以克比井和卡诺马为支点，建立一条防线，以保障圣战军队的粮草供应，作为日后攻克戈比尔、赞法腊和克比等邦筑墙城镇的基地。简单地说，这个战略就是先占农村、后攻城市。具体负责军事指挥的是他的弟弟阿卜杜拉、他的儿子贝洛和一个弗拉尼族领袖阿里玉·杰多，他们都通晓阿拉伯文的军事典籍，且各有所长，阿卜杜拉善于突袭，贝洛精于指挥骑兵作战，杰多有实战经验，精通战争艺术。同时，各地来的穆斯林首领在古杜宣誓效忠奥斯曼，领取绿色的旗帜。这些旗手回到各地发动圣战，反对各邦的贵族统治者，牵制他们围攻古杜。

圣战开始之后，在戈比尔主战场，起义军一度在 1804 年的楚恩楚阿战役和阿尔萨瓦战役中受挫，伤亡惨重。但在其他各邦，圣战进展迅速。1804 年，起义军攻陷了扎里亚，国王和大臣落荒而逃；1805 年夺取克比首府，国王逃亡奥冈古负隅顽抗。克比和扎里亚的胜利，对扭转战局起了重要作用。1805 年，贝洛指挥弗拉尼骑兵，在格万杜城下大获全胜。1806 年，起义军运用三面

合击战术，击败了雍法的主要同盟者图阿雷格人和卡齐纳，使戈比尔陷入孤立无援的困境。1807年，圣战者攻克了卡齐纳和卡诺，王室分别逃到马拉迪和阿布贾。1808年，起义军包围戈比尔首府阿尔卡拉瓦，双方展开决战，雍法被击毙，戈比尔覆亡。至此，豪萨的大部分地区和重镇都被攻克。圣战从豪萨的中心地区转向外围。1812年，在圣战全面胜利的基础上，奥斯曼称哈里发，建立了索科托哈里发帝国。

从帝国的建立到19世纪40年代，是豪萨圣战的余波期。这一时期的主要特征是，镇压豪萨贵族的反叛，巩固已得成果，同时向豪萨以外地区扩展。

一些豪萨旧贵族不甘心失败，在1812年以后相继发动叛乱。特别是在1817年奥斯曼逝世、贝洛继位之时，先有赞法腊的反叛，继有克比和戈比尔的叛乱，戈比尔还勾结图阿雷格人进攻索科托。所有这些叛乱均被贝洛派兵平定。据记载，贝洛统治时期共平叛47次，到1830年代才基本平定。

1812年以后，圣战扩展到豪萨以外的地区，索科托帝国乘机扩大其统治范围。除了占领博尔努西部的四个艾米尔国之外，其主要的扩张方向是南部。

一个在博永努受过教育的弗拉尼人马拉姆·阿达马，1806年到索科托访问。后来他接受圣战的旗帜，回到贝努埃河，联合当地的弗拉尼人开展圣战，占领了许多小酋长国，1841年建立了以约拉为首府的阿达马瓦埃米尔国，成为索科托哈里发帝国的一部分。

1817年，奥约北部的统治者阿芳贾在豪萨圣战的鼓舞之下，发动反对奥约国王的战争，在伊洛林自立为统治者。他向索科托求援，请了一个弗拉尼玛拉姆阿里米

作顾问。阿里米之子从索科托宫廷秘密得到一面圣战旗帜，在伊洛林开展圣战，谋杀了阿芳贾，自己登上王位，伊洛林成了索科托帝国的另一个埃米尔国。

在尼日尔河与贝努埃河附近的努佩地区，一个弗拉尼人首领登多从奥斯曼那里得到了圣战的旗帜。他利用努佩王族两派争夺王位之际，夺取了政权。最后，其子奥斯曼·扎基登上王位，建立了从属于索科托帝国的努佩埃米尔国。

三、索科托哈里发帝国的建立及其变革

在豪萨地区的圣战大功告成的 1812 年，奥斯曼·登·福迪奥正式称哈里发，并把帝国分为东西两部。东部设首府于索科托，由其子贝洛管辖；西部较小，设首府于格万杜，由其弟阿卜杜拉管辖。他自己则摆脱行政事务，专注学术研究。1817 年，奥斯曼逝世，贝洛继任哈里发。

在圣战过程中，豪萨的政治和经济已经开始变革。哈里发帝国建立后，政治、经济和文化的改革继续进行，逐渐形成了一套新的制度。

在圣战中建立了大约 15 个穆斯林埃米尔国和等量的小埃米尔国。这些埃米尔国是由圣战的首领代替逃亡或被推翻的豪萨城邦的国王和各地的小酋长而建立起来的。圣战前，豪萨城邦各自为政，互不相属。圣战后，这些埃米尔国成为哈里发帝国的一级地方行政单位。索科托哈里发帝国确立了中央和地方分权的封建政治制度。

哈里发是帝国的最高行政和司法首脑，垄断对伊斯兰教法的解释权。各地埃米尔由哈里发任命，并签订巴亚契约。中央政府还派遣使臣，监督各埃米尔国的施政，

解决各埃米尔国之间的纠纷；各埃米尔国有义务每年固定向中央政府交纳一定的税收和贡纳，战时应召出兵作战。各埃米尔国拥有比较大的自主权，有自己的议事会、法庭和军队，可以自己任命官吏和征收赋税。为防止埃米尔国势力过大，在某一埃米尔逝世后，往往任命另一家族的代表继任，所以埃米尔很少父子相承者。

圣战使伊斯兰法取代了传统的习惯法。帝国设立了专门的法庭和法官，中央有哈里发法庭，各埃米尔国也有自己的法庭和法官，实行马利克派解释的伊斯兰教法，按它处理民事和刑事案件。埃米尔国的法庭可裁定死刑、处理土地、财产纠纷、穆斯林和非穆斯林关系等问题。

在圣战中，多数豪萨贵族逃亡或被杀，他们的领地落入了圣战者上层手中。例如扎里亚邦的全部土地被三大家族瓜分：马拉瓦氏占有扎里亚以北的土地，阿瓦氏占有扎里亚以南的土地，阿卜德·克里姆占有西北部土地。奥斯曼家族也占有大量土地，阿卜杜拉占有的土地就在阿尔贡古地区。因此，当时人反映：“过去没有权势的人，如今都成了贵族。”索科托帝国建立后，把豪萨贵族逃亡留下的土地以及未曾开垦或抛荒的土地分封给贵族官僚，是对既成事实的承认，确立了以封建领地制为主要形式的土地制度。贵族官僚再把土地分封给属下的官僚或陪臣。有的埃米尔为防止受封者尾大不掉，禁止受封者到领地上定居，由其收税人“贾卡代”管理领地。领地分为世袭和非世袭两种。一般说来，皇族成员和中央大官僚的领地是世袭的，各埃米尔及其下属的领地不是世袭的，不能转让，也不能买卖。农奴在平时不能被出卖，但领主在把农庄分割给子女时，农奴也随之被分配或卖掉。

圣战后，自耕农阶层有所扩大。许多参加、支持圣战的非弗拉尼人得到一份土地，成为自耕农。定居的弗拉尼人和弃牧务农的弗拉尼人都得到土地，成为自耕农。他们生活在自己的耕地上，但要交纳贡税、服兵役和徭役。少数自由农民也拥有少量农奴或奴隶。

此外，伊斯兰清真寺也占有一定数量的土地。

圣战领导人反对掠奴，倡导解放奴隶。在《圣战宣言》中，奥斯曼明确宣布：把“穆斯林中的自由人沦为奴隶是非法的”，“不论其住在伊斯兰领土还是敌人领土上”，把异教徒沦为奴隶也是非法的。在圣战中，许多奴隶因参加圣战而获得了解放，有些人甚至成为奥斯曼手下的战将。帝国建立以后，许多圣战领导人获得领地，变成了贵族，奴隶成为封建领地中的主要劳动力之一。因此，奥斯曼在释奴问题上变得犹豫不决、模棱两可。当他得知一个法官裁决奴隶必须继续当奴隶并交还其主人时，他说：“你参与支持不义，并企图变伊斯兰教法典的论断为不义。不要用这样的恶行亵渎真主，也不要介入奴隶主和他的奴隶之间，除非他自己释放奴隶。”但是，索科托的统治者还是采取了一些温和的措施来限制奴隶制，释放奴隶。如规定奴隶村到第二代就不再是奴隶村，而是依附于封建主的人们居住的村子，奴隶可以赎身；“如果有谁把自己奴隶的手打断，把他的眼睛打瞎，或者把女奴的头发剃光，那末，根据国王的命令，该奴隶应予释放”。艾哈迈德·阿提库（1859—1866年在位）曾命令苏勒巴人不要悬赏寻找失去的奴隶。虽然圣战使奴隶制发生了变化，但由于未采取坚决措施，帝国境内仍有众多的奴隶从事农业和手工业劳动。据巴茨估计，奴隶至少占卡诺人口的 50%。布

萨是个手工业发达的城市，奴隶占全部人口的 4/5，他们自己谋生，缴纳收入的半数给奴隶主。这些数字不尽准确，因为探险家往往把奴隶和农奴混在一起计算。

圣战在豪萨地区引起的另一个有意义的变化是伊斯兰教文化和习俗的传播。在圣战期间，为了对不识字的各族牧民进行宣传，创造了一种方言宗教诗，它用富尔德语和豪萨语写作。战后，人们继续用方言诗体写作关于神学、法学、政治学和占卜学的各种问题，使豪萨人广泛地接受了伊斯兰教关于生死、来世、记年和历法的观念。奥斯曼本人以及阿卜杜拉、贝洛都是很有文化修养的人，他们写了约 100 部著作，既有用阿拉伯文写的《告诫兄弟们》，也有用豪萨语写的《战胜戈比尔国王雍法的凯歌》、富尔德语写的《至仁至慈的真主》（诗）。他们在创造方言文学中作出了重要的贡献，逐渐形成了以豪萨语为口语、以阿拉伯文字为书面语的豪萨—阿拉伯文化。

奥斯曼等人发动圣战的目的之一就是要消除原始的多神教，改革混合伊斯兰教，使信仰混合伊斯兰教的人复归正统的原始的伊斯兰信仰，消除异教和附加物。然而，圣战并不能自然而然地使所有人都放弃原有的宗教信仰和习俗，奥斯曼也不要求这样。他曾说过，对普通人不要过分挑剔，不要强求他们遵守伊斯兰的习俗和礼仪。伊斯兰教政权的建立，为伊斯兰教的传播创造了条件。帝国在各埃米尔国，工商业中心和边境重镇开办伊斯兰学校，建立清真寺，培养宣教师和穆斯林学者。贝洛鼓励游牧弗拉尼人弃牧从农，加入穆斯林社会，向他们的孩子传播伊斯兰教原理。越来越多的豪萨老百姓也改信了伊斯兰教。有人估计，殖民时期前，讲豪萨语的